联 合 国

S/PV.5858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三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八五八次会议

2008 年 3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 30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丘尔金先生	（俄罗斯联邦）
成员：	比利时	韦贝克先生
	布基纳法索	卡凡多先生
	中国	刘振民先生
	哥斯达黎加	乌尔维纳先生
	克罗地亚	尤里察先生
	法国	里佩尔先生
	印度尼西亚	纳塔莱加瓦先生
	意大利	斯帕塔福拉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埃塔利先生
	巴拿马	阿里亚斯先生
	南非	库马洛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约翰·索沃斯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哈利勒扎德先生
	越南	黎良明先生

议程项目

索马里局势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报告（S/2008/178）

08-27825 (C)



上午 10 时 3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索马里局势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报告(S/2008/178)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索马里和乌干达代表的来信，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两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杜阿莱先生（索马里）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布塔吉拉先生（乌干达）在安理厅一旁为他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俄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负责索马里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艾哈迈杜·乌尔德-阿卜杜拉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乌尔德-阿卜杜拉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助理秘书长埃德蒙德·穆莱特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穆莱特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8/178，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报告。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负责索马里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艾哈迈杜·乌尔德-阿卜杜拉先生和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助理秘书长埃德蒙德·穆莱特先生通报情况。

我现在请乌尔德-阿卜杜拉先生发言。

乌尔德-阿卜杜拉先生（*以英语发言*）：上星期，索马里过渡联邦政府公布和解战略，其中涉及在国内实施地方建立和平，并与国外反对派举行会谈。战略受到广泛的欢迎。政府计划要求我牵头实施这一进程，我将充分致力于帮助各方坐下来，参加初步会谈。我希望能尽快决定会谈的时间与地点。

在这方面，我要向索马里人、向负责索马里问题的其他外交人员及国际联络小组成员表示祝贺。去年 12 月我在安全理事会上发言，要求结束持续 17 年的一切照旧政策，该政策代价昂贵，但却未能为该国带来和平。自上次讲话后，处理该国冲突已经出现新方针，而且该国国内国外也出现一些进展迹象。

经优素福总统完全同意，侯赛因总理已组成一个新的、较精简的内阁，其中一半内阁成员来自议会之外。新内阁受到国内和国际欢迎。另一个进展迹象是，政府已于 1 月迁至摩加迪沙。

最近，我对索马里进行了为期三天的访问，并与索马里总统、议长和总理举行联席讨论，他们均向我保证他们实现和解的承诺。我在议会上发表了讲话，议会支持和平倡议。我也同重新解放索马里联盟举行了会谈。我将继续与各方保持经常性接触。我还访问了布鲁塞尔、开罗和亚的斯亚贝巴，与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进行磋商。不久我将前往其他国家，其中包括现任非洲联盟主席的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到目前为止，国际社会的注意力基本集中在索马里的过失上。为了肯定索马里人民不屈不挠的精神和勇气，我设法拓展议程，于 1 月组织了一次索马里及国际工商界人士会议，讨论私营部门如何帮助索马里从战时经济向和平时期经济过渡。下星期晚些时候，我将在这次会议成功的基础上，再召开一次参加人数

更多的后续高峰会议，由索马里总理主持开幕式，并由国际人士参加会议。

我们必须承认并鼓励索马里人自己在贸易、电讯和基础设施领域所作的努力。这些事态发展令人鼓舞，但还不够。虽然现在谈论关注索马里的人越来越多，但制止暴力和机会主义的行动甚少。我认为，索马里仍然为过去的历史所困，因 90 年代袭击国际社会的暴力行动而始终未能获得原谅。人们似乎不愿意重返索马里，或有意决定惩罚所有的索马里人，但许多索马里人在上次国际干预时尚未出生。

现在需要国际社会介入。我并不是要求外部国家出于道德或利他主义的原因积极介入。当一个国家发生大规模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状况时，按照规定，各国显然有责任介入。2005 年世界领导人首脑会议已通过保护的责任概念，该概念后来又得到安全理事会的认可。

事实上，现在人们用太多的时间收集有关索马里人民苦难的数字和数据，但我们真正需要赢得的战斗是接近和保护武装暴力、践踏人权、干旱与饥荒受害者的战斗。

我在上次讲话中要求在政治和安全方面采取同步行动。这两个方面无疑是紧密交织在一起的。今天，在政治领域，我们在政府和解计划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这两个方面应共同前进，相互促进，因此，安全方面也需要采取类似行动。只就其中一方面——政治领域——采取行动，就好像是一条腿瘸着走路。

乌干达和布隆迪部队的工作很出色，这项工作显然是整个国际社会的责任。我们理应感谢他们。正如秘书长 2007 年 9 月 20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所说，安全选择不应局限于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或联合国部队。强大的临时性多国存在也可以是选择之一。这将包括索马里的朋友为稳定局势提供政治支持、资金和部队，最好是由一个国家牵头进行。我将继续我在这方面的努力。

在保护运送人道主义援助的船只方面可以做更多工作，法国于去年 12 月份开始了这项工作。丹麦现已接手护送船只的相同任务，我知道荷兰已主动提出继续开展这项工作。我认为这种保护应扩大为联合国工作队，其任务将是保护联合国人道主义供应品，遏制贩运人口现象，减少海盗行为和支持武器禁运。我刚刚争取到一位退役将军为我们拟定一份关于索马里沿海海盗情况的文件。

我们的工作要真正可信，就必须在该国部署更多国际人员。这涉及整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我的办公室，并将以尊敬的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摩加迪沙办事处为榜样。大大加强我们在该国的存在，会使我们能够与索马里人密切接触，查明他们的需要，帮助他们，并恢复联合国的信誉。没有什么机构比安全理事会更受益于这样的举措了，我认为安理会今年应访问索马里。

为了促进加强稳定和鼓励向索马里派遣更多国际人员的这些努力，我们将需要加快安全部门改革和训练警察。

我认为，刚才提到的所有措施都是短期可采取且有助于稳定的一系列建设和平步骤。

国际社会还需要处理有罪不罚问题。无数人丧生，成千上万人被迫离开自己的家园。那些对暴力行为负有责任的人继续从其他人的悲惨状况中获利。我们挥舞胡萝卜而不是大棒，对军阀、极端分子和捣乱分子采取绥靖政策已经太久了。需要通过国际刑事法院或其它国际或地方机构，追究那些犯下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人的责任。可成立一个调查委员会，来调查最严重的罪行。独立专家也可更多参与处理人权问题。

这些解决办法不能全部靠外界强加。索马里人自己需要改变做法。“赢家通吃”的态度使得分享权力毫无余地，毁坏了这个国家及其声誉。谈判中妥协可使所有人受益，比如先知穆罕默德与麦加人民之间的《候代比亚和约》——这在穆斯林国家十分重要——

所体现的妥协。和解将给所有人带来好处，从商人到农民，从政治家到军阀。

显然，索马里局势十分复杂，因此，我们的分析不应基于电脑使用者特别喜欢看的偏袒性或是不准确的新闻报道。为了使我们能够作出正确决定，应在掌握有关问题的第一手信息和专门知识的基础上进行冷静的分析。意识形态或是教条做法应让位于持续的灵活性以及适当尊重关心群众和维护和平的联合国基本原则。

最后，主席先生，过去，你的国家曾帮助过索马里，特别是帮助修建机场，我们今天在前往该国时仍使用这些机场。在你担任主席期间，如果整个安理会能够商定具体步骤，象同情非洲其它地方那样同情索马里及其人民，那将非常具有象征意义。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现在请米莱先生发言。

米莱先生（*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感谢你给我这个机会，向安理会成员介绍维持和平行动部牵头的索马里实况调查团的建议。派遣该团是为了响应2007年12月19日的主席声明(S/PRST/2007/49)，该声明责成秘书处考虑进一步支助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增订应急计划，以便可能开展联合国维和行动，接替非索特派团。

调查团从2008年1月7日至25日访问了该地区，与秘书长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艾哈迈杜·乌尔德-阿卜杜拉先生以及非洲联盟和区域及索马里利益攸关方进行了协商。调查团访问了梅尔卡、拜多阿和基斯马尤，并在摩加迪沙逗留了三天，在那里会见了总理和政府其他部长，评估了实地的安全局势。

这是自 2006 年下半年再次爆发武装冲突以来访问基斯马尤的首个联合国访问团。在摩加迪沙，调查团访问了首都各城区，以评估安全局势。

实况调查团在评估联合国在索马里开展维和行动可能性的过程中，全面分析了安全局势，包括对联合国人员安全的威胁。在这方面，重要的是要指出，全国各地形势并不一样。索马里北部的安全状况较中部和南部更为稳定。在那些地区，冲突依然极为复杂，其特点是部族、次部族与极端分子结为牢不可破的联盟，争夺政治和经济控制权，而一些团体则暂时结盟，目的是迫使埃塞俄比亚武装部队撤离该国。

由于过渡联邦政府管制经济活动和维持法律与秩序的能力有限，犯罪分子和其他武装分子可以任意征收来自海关、港口和商业的收入，以及水源和土地分配创造的收入。此外，此类团体参与贩运武器、毒品和人口活动。部族内部和部族之间的政治紧张局势源于争夺对资源的控制权。在许多情况下，此类紧张局势并非总是与犯罪分子和叛乱分子的活动直接相关，但无法与之区别开来。

（*以英语发言*）

持续的劫持、绑架和勒索威胁限制了联合国和人道主义机构在该国境内运作的能力。与此同时，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估计需要人道主义援助的人口现已接近200万。

摩加迪沙的总体安全局势似乎与埃塞俄比亚部队和过渡联邦政府联军打击反政府分子或进行强行解除武装的军事努力水平成正比。2007年6月到9月，远距离袭击、简易爆炸装置事件、地雷袭击以及暗杀急剧增加，但武装冲突显著下降。自9月以来，在摩加迪沙，埃塞俄比亚部队和过渡联邦政府针对反政府武装分子的具体努力和行动有所增加。值得注意的是，在 2007 年最后一个季度，反政府分子的袭击变得更加协调，并开始在白天展开。

几乎每天都有安全事件发生，其中大部分是叛乱分子针对过渡联邦政府成员以及埃塞俄比亚和非索特派团人员实施的。2008年2月8日和9日，联合国房舍遭到手榴弹和简易爆炸装置的袭击。对联合国的威胁还出现在伊斯兰网站上。

总而言之，尽管过渡联邦政府在通过接触反对派团体以努力开始一个包容各方和可行的和平进程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索马里许多地区的安全局势，尤其是首都摩加迪沙的安全局势依然复杂、动荡不定

和难以预测。由于冲突的复杂性、不断变化的联盟以及极端分子的活动，索马里南部和中部的局势每天都在变化，使任何地方都有可能今天安全而明天危险。

我现在要谈谈可能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应急计划。摆在安理会面前的报告附件中提出了未来可能的事态发展的四种假想，最终是可能部署联合国维和行动。基于这些假想，秘书处已进一步制定有关国际社会可能向索马里和平进程提供支助的应急计划。

假想 1 大体代表索马里当前局势。过渡联邦政府在国家和国际合作伙伴的支持下继续致力于建立一个包容各方和可行的政治进程，包括展开对话。与此同时，安全局势仍然动荡不安。根据这一假想，当前的安全局势不容许把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联索政治处）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人员部署到摩加迪沙和该国的南部和中部。不过，安全和安保部通过与指定官员协商，能够制定可行的安全安排备选方案，将人数有限的联索政治处工作人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人员从内罗毕搬迁到摩加迪沙以及索马里南部和中部的其它地区人员搬迁将使联合国能有效促进当地的调解努力，并填补人道主义和恢复援助方面的重大缺口。

安全理事会还可以考虑建立一支海上特遣部队，正式开展目前由个别会员国单方面开展的行动，使之成为联合国的一个特遣部队或联合国授权的一支国际特遣部队。这一应急安排还将为联合国在索马里的人员提供医疗支助、后勤支助以及危急关头的支助。

假想 2 假设政治进程取得显著改善，至少有关键多数的反对党支持政治对话。按照在这种假想，尽管安全局势仍动荡不定，但关于安全安排的对话已经展开，从而为加强联合国在摩加迪沙和索马里南部和中部其它地区的存在创造必要条件。

这种假想下的应急计划的目标是，通过把联索政治处总部搬迁——加上在假想 1 中最初部署的有限人员——到摩加迪沙，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对和平进程的政治支持，以促进当地的政治对话。取决于必要的存在的规模，安全安排可能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才能落实到位，并要求在资源和人身保护措施方面进行重大投资。安全和安保部将于 4 月与政治事务部、联索政治处、外勤支助部以及维持和平行动部密切协商，以开展进一步的评估工作。

假想 3 假设政治和安全局势取得显著改善。主要部族和派别，包括大多数反对派武装团体将接受并执行关于使用武器的行为守则。尽管这并不是一项全面的安全协定——停火和/或结束敌对行动——但这将在武装团体中建立一种最低行为守则，包括承诺不袭击联合国人员和人道主义人员。埃塞俄比亚政府与过渡联邦政府将已表示愿意考虑分阶段从摩加迪沙撤出埃塞俄比亚部队。

在这种假想下，假设索马里政府与反对派将已开始政治对话。但是，如果要根据这种假想撤出埃塞俄比亚部队——例如，在最后敲定政治和安全协议之前——就必须有一支由来自有意愿的国家提供的约 8 000 名训练有素、有能力的联合部队和警察组成的中立的稳定部队进驻。

在这种假想下仍将存在部族紧张、极端分子以及冲突重新开始的可能性。因此，稳定部队将需要有关极端分子和其它团体的及时和准确的情报。部队还需要在其基地获得强有力的实物保护，以对付迫击炮袭击和火箭榴弹袭击。部队将需要运用战术技巧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受路边炸弹伤害的可能性，并应具备电子对抗能力，以扰乱无线电操纵的爆炸装置。

联合国部队无法承担这一角色，因为大多数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不具备这些能力或训练。因此，如乌尔德-阿卜杜拉特别代表提议的那样，只有在有能力的会员国主动提出的情况下，安理会才可以考虑这一选择。这些国家愿意组成一个在一个强大的国家牵头下的自愿联盟。联合联盟稳定部队和索非特派团能够让埃塞俄比亚武装部队撤出摩加迪沙。

在“假想 4”中，将形成一个可行的政治进程，包括来自索马里南部和中部及邦特兰的角色，多数派

别将同意一项政治权力分享协议，同意放弃暴力、放下武器和承诺支持执行一项建立联合国综合维和行动的安全理事会授权。尽管扰乱者仍将存在，但他们将被尽量边缘化。根据这一假想，埃塞俄比亚部队将已经或正在撤出。主要部族和派别将签署一项军事协议，概述关键安全安排，包括停火。

需要若干条件来确保这一假想中的联合国驻索马里综合维和特派团的最佳成功机会。战略评估和实况调查团与其实地同行一道进一步审查和完善这些条件，为分阶段的相互联系的政治、安全和方案援助拟订议案，以便实现一个具有包容性和稳定的索马里政治与建设和平进程。这些条件包括停止敌对行动、各主要集团同意允许外界监测，以及具有包容性的政治对话等。

这一假想中的联合国驻索马里综合维和行动将需要的联合国军事人员达 27 000 名，其中的警察部分可能达 1 500 名警官。在部署任何特派团之前，应该完成综合特派团的规划进程，包括向索马里派出一个综合技术评估团。除其他外，该评估团将为一个被广泛接受的政治安排运作维持安全环境，并协助建立能够确保法治和具有为民众提供基本社会服务所必需的行政和机构能力的安全、司法和感化机构。

最后，在对非索特派团的支持方面，今年 2 月 20 日，我们收到非洲联盟主席科纳雷的来信，信中请求联合国为索非特派团制定财政、后勤和技术一揽子支持方案，总计金额约为 8.175 亿美元。秘书处正在审查这一请求，看联合国如何能够最好地答复它。同时，我们鼓励会员国向非洲联盟和索非特派团部队派遣国提供更多的支持。同时，秘书处继续向驻亚的斯亚贝巴的非洲联盟提供 10 名规划员——他们正在支持索非特派团的规划工作。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感谢穆莱特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索马里代表发言。

杜阿莱先生（索马里）（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组织召开这次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局势的公开辩论。我们还感谢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关注索马里的和平与稳定，并为此作出不懈的努力。同样，我们感谢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助理秘书长已经向安理会详细介绍了一份描述一个非常严重的局势的报告。我们感谢特派团提交其报告。

正如提到的那样，安全理事会是在 1992 年初首次处理索马里局势。它当时为索马里危机倾注了许多精力，通过了多项决议。这些决议规定部署两项维和行动和一支多国部队。

然而，16 年后的现在，索马里人民正在要求给予第二次机会，以便一劳永逸地解决该国旷日持久的悲剧。我们认为，此时不是放弃的时候。索马里人民对内战和痛苦已经厌倦。正如特别代表指出的那样，过渡联邦政府领导层正在致力于和平与民族和解。现在有一个需要急迫抓住的机会之窗。

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可以利用从以往部署在内战和冲突地区的联合国特派团中吸取的宝贵经验教训。在一些情况下，联合国曾派出建设和平与维持和平特派团，为受影响国家结束冲突与建设和平作出了积极贡献。因此，我们希望，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的协调行动在这样长的时间之后，将为索马里和平、安全与稳定作出贡献。

秘书长和机构间索马里实况调查团的报告（S/2008/178）清楚地显示，国际社会对索马里人民负有明确和毫不含糊的责任。这项责任责成安全理事会不为目前安全局势所限，思考可能的结果，就以下问题想出办法：在维持和平行动部在文件中已经提到的限制内，能够做些什么来帮助营造联合国可以更充分地参与的环境？我们要的是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的真正介入。

正如安全理事会在其他冲突中所做的那样，它也有责任保护和援助索马里境内的合法政府。此时保持沉默和无所作为并非可行的选择。广大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必须认真参加索马里境内的建设和平进程。这样一个进程将向索马里人民、次区域和区

域组织，以及国际捐助者发出正确的信号。它将有助于加强目前的民族和解进程，从而有助于支持索马里过渡联邦政府为实现国内和平与和解所做的努力。

索马里政府以其有限的资源和来自国际社会的援助正在努力实现国家的和平与稳定，但仍然有一些反其道而行之的分子，即所谓的扰乱者。我们注意到报告中的各种想法，特别是关于提议的应急计划和假想以及关于把联合国各机构迁入索马里的想法。我们欢迎这些想法。

我们认为最急迫地制定一项及时而适当综合的应急计划，其中包括报告中提出的四点内容，才是最可行、最切实、最有意义的应急计划和战略。

我们还认为，联合国各机构应按照建议，尽快重新返回索马里。索马里境内有许多大城市，能够成为东道城市，并满足现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机构的安全需要。我们还要强调需要采取迫切行动的时间因素，以及加快整个进程的重要性，以避免错失势头和时机。

最后，我们有充分理由对未来感到积极和乐观，只要国际社会对在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下的索马里局势问题上以一个声音说话。我们十分希望，这一次安全理事会的审议能产生一些切实的结果。我们愿再次重申，我国政府坚定致力于尽一切努力推动索马里在秘书长特别代表的领导下、以尽可能及时的方式展开包容各方的对话和实现民族和解。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现在请乌干达代表发言。

布塔吉拉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乌干达代表团感谢你为我们提供这一机会，参加有关索马里局势的这一重要辩论。我感谢秘书长提出 2008 年 3 月 17 日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最新报告，这表明秘书长继续关心此事，并决心找到办法解决困扰索马里的问题。

安全理事会关注索马里局势问题已有一段时间。事实上，第 1801（2008）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1 段回顾安理会以往通过的有关该问题的决议和主席声明。换言之，安理会早已认定，索马里局势构成并继续构成对该区域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所以，安理会授权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酌情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在索马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此项任务已被一再延长，最近一次是通过第 1801（2008）号决议将此任务再延长六个月。

不过，我要在此强调，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是安全理事会的首要责任。然而，正如依照《宪章》第八章已做的那样，安理会可授权一个区域组织代表安理会执行这项任务，非索特派团就是这样一个例子。

但是，让我指出，这是授权，并不等于放弃责任。因此，乌干达和其他许多国家一再要求联合国在索马里承担其责任，因为到目前为止，非索特派团执行此项任务的能力有限。我感谢秘书长赞赏乌干达部队在索马里境内执行重要任务和我们持续支持非索特派团努力的承诺。我谨重申乌干达在此问题上的承诺。现在让我讲两个问题。

第一，到目前为止，只有乌干达和布隆迪在乌干达境内部署了部队。其他国家虽已承诺出兵，但还没有履行承诺。我们已经呼吁国际社会提供必要的后勤和财政支持，我们感谢已经提供帮助的国家如美国，但迄今为止这方面的帮助不多。安全理事会第 1801（2008）号决议敦促会员国为全面部署非索特派团提供财政资源、人员、设备及服务。但是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应该在这方面发挥积极主动的主导作用，调集必要的资源，包括财力和其他后勤支助。

第二，我们已敦促安全理事会接替非索特派团。可惜，迄今没有行动。我们现在对“制订应急计划以备部署一个替代非索特派团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提法已经耳熟能详。第 1772（2007）号决议、2007 年 12 月 19 日主席声明（S/PRST/2007/49）都提到，现在第 1801（2008）号决议第 6 段又提到。问题是，何时将可能变为现实？我们注意到，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40 段中提出根据某种假想部署联合国维和人员的

建议，但首先必须满足某些条件。事实上，我们认为，各种假想都可以考虑，它们不应是相互排斥的。在此不妨援引报告第 40 段：

> “按照假想 4，将部署联合国索马里维持和平行动，条件是必须达成基础广泛的政治和安全协议。在部署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之前，达成的政治协议和作出的安全承诺应当包括分享权力、放下武器、尊重人权、便利人道主义援助和发展理事机构等一般规定。需要的总兵力为 15 至 21 个步兵营。联合国军事人员总数可能多达 27 000 人，还有警察部门可能多达 1 500 人。”

从中不难看出，不会部署维和人员，除非索马里境内首先有和平可维护。其中描述的条件是重要的，应当尽力实现，但我们认为，它们不应成为先决条件。我曾有机会告诉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事实上安全理事会参与建立和平的事例很多，索马里就是其中一个。事实上，报告中所提出的理由并不能使我们信服。如果无和平可维持，安全理事会当初为何授权非索特派团，该特派团事实上是代表安理会行事的。

我不想在此将两者相提并论，但我要举达尔富尔的例子。没有人可以有把握地说，达尔富尔有和平可维护，但联合国已授权在达尔富尔部署联合国维和人员。我们应当避免给人一种双重标准的印象。

因此，最后，乌干达敦促安理会做以下几件事：迅速采取行动动员国际社会由联合国牵头，为非索特派团提供必要的后勤和财政支持，以实现在索马里的全面的部署。在这方面，乌干达请秘书长积极回应非洲联盟主席在其 2008 年 2 月 20 日信中提出的制定一个财政、后勤和技术支持一揽子方案的建议。

我们深信，在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抵达之前，全面部署非索特派团将成为一种稳定力量。事实上，它应是拟议的联合国部队的核心。

第二，需要最后完成各项计划并在部署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方面迅速取得进展，以便无条件地接手非索特派团的工作。

乌干达在索马里是为了一个好的事业，我们将善始善终，因为我们认为国际社会不应丢下索马里不管。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人要发言了。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进行非正式磋商，继续讨论该议题。

上午 11 时 20 分散会。